

证券代码：830825

证券简称：和泰润佳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重庆和泰润佳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东大会有关情况

重庆和泰润佳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24年5月2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22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二、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取消议案名称：《关于〈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〉》

（二）取消议案的原因

鉴于公司拟续聘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期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的行政处罚，基于审慎性原则，拟取消原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〈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〉》。

公司已就本次取消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，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无异议。

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〈关于〈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〉的议案〉》、《关于取消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》，议案内容详见2024年5月23日在全国中小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重庆和泰润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除取消《关于〈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〉外，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号）中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。

三、调整后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情况

1. 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2. 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3. 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4. 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5. 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6. 《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7. 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8. 《关于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重庆和泰润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重庆和泰润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重庆和泰润佳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年5月24日